

证券代码：870825

证券简称：惠锋新科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现场会议 ☐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惠锋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6 月 26 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萍女士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从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经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推动

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陈萍、高抒旸、郭和惠、王朝友、汪洁、郭伊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上述提名董事陈萍、高抒旸、郭和惠、王朝友、汪洁为连任董事，郭伊洋为新任董事。上述董事候选人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《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在成都惠锋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《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惠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9 日